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yi Holdings Limited**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5)

## 內幕消息 有關清盤呈請之更新資料

本公佈乃由集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5(1)(b)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見上市規則之定義)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呈請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呈請人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向香港高等法院提交呈請。針對本公司的呈請聆訊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此外，呈請僅作為清盤本公司的申請而於香港高等法院提呈，並不代表呈請已導致本公司清盤。截至本公告日期，香港高等法院並無發出清盤本公司的清盤令。

本公司已聘請法律顧問準備抗辯呈請，並向法院提交申請，以要求呈請人撤回呈請或限制呈請人就呈請進行廣告及／或繼續進行呈請。同時，本公司現正與呈請人持續協商，以尋求就呈請項下的債務達成友好和解。

鑒於可能的清盤令對股份轉讓的影響，本公司亦已聘請法律顧問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請認可令。股東請注意，概不保證香港高等法院將會授出任何認可令。倘若認可令未獲授出但清盤令未被撤銷或永久擱置，則清盤開始後的所有股份轉讓均屬無效。

本公司將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呈請的任何重大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及根據上市規則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集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侯薇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侯薇女士、劉賢秀先生及楊柏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侯波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葉義輝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侯聯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